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邵阳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原湘中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工程空调设备项目评标专家处理情况的通报

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各有关单位，各评标专家：

邵阳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原湘中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工程空调设备项目，2023年6月27日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开标、评标，招标人随机在湖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抽取肖征求（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朱耀龙（邵阳学院）、邹卫国（邵阳市公路桥梁有限责任公司）、唐奕（邵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刘鑫（邵阳市方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5位评标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出具评标报告并推荐了经排序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于6月29日公示了评标结果及中标候选人相关信息，公示期间收到了投标单位对公示信息和结果的质疑。

该项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前附表”1.2.1(1)评审因素规定，“1、投标人具有制冷空调安装维修企业资质证书的计10分(提供资质证书原件扫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原件在签订合同时交招标人核验)。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计5分，最多计15分(所有上述证书须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提供查询截图，并提供证书原件扫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原件在签订合同时交招标人核验)”即满分为25分。而7月28日，招标人依规定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了复核，发现评标委员会对湖南爱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暖通空调制冷系统维修再造企业能力等级证书”予以了计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该评分项只能是“制冷空调维修企业资质证书”的计分要求，评委不应当予以计分。

经查实，该项目上述5位评委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未认真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和办法评标，在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错误，复核后改变原评标结果及中标候选人排序，严重影响了评标结果的公正性和评标工作效率、质量，引发质疑，导致招投标活动暂停，耽误项目建设时间，造成一定社会影响。为严肃评标纪律，依据《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及《湖南省

综合评标专家库和评标专家管理办法》(湘发改公管〔2022〕792号)第三十七条“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和办法评标”的规定，依据《负面清单与考评标准》第三条“对评标结果造成实质影响，情节严重的，暂停评标1年”的处理措施规定，上报市公管办暂停肖征求、朱耀龙、邹卫国、唐奕、刘鑫5位评标专家参与国有投资公开招标项目评标一年，予以通报。希望评标专家引以为戒，忠实履职，认真做好评标工作，提高评标质量。



